海口

@司机 7月19日起 这些路段抓拍交通违法

32条路段抓拍超速

驾车超速，将罚100元至2000元

新海南客户端、南海网、南国都市报7月9日讯（记者 王燕珍 通讯员 林馨 特约记者 陈世清）为遏制超速行驶所引发的道路交通事故，有效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，近日，海口公安交警支队在全市32条路段安装雷达测速系统。经过前期调试，定于7月19日起对机动车超速行驶的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抓拍。

根据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对机动车超速行驶的违法行为，将处以100元至2000元不等的罚款，记分值为3分至12分。

海口公安交警提醒广大机动车驾驶人：驾车出行要自觉遵守交通规则，切勿超速行驶、强行加塞，自觉做到文明驾驶，安全出行。

区间名称	方向	限速	区间距离
南渡江大桥灵山桥头-滨江路桥头区间	滨江路-灵山镇	70KM/H	0.8KM
	灵山镇-滨江路	70KM/H	0.8KM
新东大桥新埠岛桥头-东营桥头区间	新埠岛桥头-东营桥头	70KM/H	1.0KM
	东营桥头-新埠岛桥头	70KM/H	1.0KM
琼州大桥东侧桥头-西侧桥头区间	东桥头-西桥头	60KM/H	1.9KM
	西桥头-东桥头	60KM/H	1.9KM
世纪大桥南侧桥头-北侧桥头区间	龙昆北路-海甸岛	80KM/H	2.7KM
	海甸岛-龙昆北路	80KM/H	2.7KM
海新大桥海甸岛桥头-新埠岛桥头区间	海甸岛-新埠岛	70KM/H	0.9KM
	新埠岛-海甸岛	70KM/H	0.9KM
海瑞大桥东侧桥头-西侧桥头区间	椰海大道-琼山大道	70KM/H	1.7KM
	琼山大道-椰海大道	70KM/H	1.7KM
G224海榆中线周仁西街-G224海榆中线八公里公交站台区间	椰海大道-绕城高速	60KM/H	2.6KM
	绕城高速-椰海大道	60KM/H	2.6KM
G224海榆中线火炬路-G224海榆中线永兴镇小康路区间	绕城高速-永兴镇	60KM/H	3.1KM
	永兴镇-绕城高速	60KM/H	3.1KM
G224海榆中线儒任村北侧-G224海榆中线昌旺村区间	永兴镇-东山镇	60KM/H	9.1KM
	东山镇-永兴镇	60KM/H	9.1KM
G223红旗镇尔东村-G223云龙镇本立村区间	云龙镇-红旗镇	60KM/H	3.5KM
	红旗镇-云龙镇	60KM/H	3.5KM
S201灵文加线北排坡村-S201灵文加线三江镇区间	罗牛山互通-三江镇	60KM/H	7.2KM
	三江镇-罗牛山互通	60KM/H	7.2KM
S201灵文加线三江镇东南侧-S201灵文加线大致坡镇西北侧区间	三江镇-大致坡镇	60KM/H	5.8KM
	大致坡镇-三江镇	60KM/H	5.8KM
S202云文线云龙镇西尔村-S202云文线旧州镇心良仔村区间	云龙镇-旧洲镇	60KM/H	9.6KM
	旧洲镇-云龙镇	60KM/H	9.6KM
南海大道长彤路西侧-南海大道长影路交口东侧区间	长彤路西侧-环球100	70KM/H	3.6KM
	环球100-长彤路西侧	70KM/H	3.6KM
滨江路海瑞大桥南侧-滨江路花卉大世界区间	海瑞桥-花卉大世界	70KM/H	2.3KM
	花卉大世界-海瑞桥	70KM/H	2.3KM
滨海大道长安路口西侧-滨海大道喜来登酒店东侧区间	长安路-喜来登酒店	80KM/H	1.6KM
	喜来登酒店-长安路	80KM/H	1.6KM

超速处罚

超速100%
罚2000元记12分

小型汽车、中型以上载客载货汽车、校车、危险品运输车

- 超过规定时速未达10%
  警告
- 超过规定时速10%未达20%
  罚款100元，记3分
- 超过规定时速20%以上未达50%
  罚款200元，记6分
- 超过规定时速50%不足70%
  罚款500元，记12分
  可以并处吊销驾驶证
- 超过规定时速70%不足100%
  罚款1000元，记12分
  可以并处吊销驾驶证
- 超过规定时速100%
  罚款2000元，记12分
  可以并处吊销驾驶证

中型以上载客载货汽车、校车、危险品运输车在快速路、高速公路上行驶

- 超过规定时速未达20%
  罚款100元，记6分
- 超过规定时速20%以上未达50%
  罚款200元，记12分
- 超过规定时速50%不足70%
  罚款500元，记12分
  可以并处吊销驾驶证
- 超过规定时速70%不足100%
  罚款1000元，记12分
  可以并处吊销驾驶证
- 超过规定时速100%
  罚款2000元，记12分
  可以并处吊销驾驶证

椰海大道、江东大道

11路口电子警察“上岗”

新海南客户端、南海网、南国都市报7月9日讯（记者 王燕珍 通讯员 林馨 特约记者 陈世清）7月9日，记者从海口公安交警支队获悉，根据海口市道路实际情况，该支队在市区11个路口增设固定式交通电子警察执法抓拍设备。该批电子警察于7月19日正式投入使用。

海口公安交警提醒广大机动车驾驶人，驾车出行应自觉遵守道路交通法律法规，严格按照道路交通信号、标志、标线等指示通行，做到文明驾驶、安全出行。

11处电子警察设备点位

椰海大道与海马一路交叉口
椰海大道海马三路人行过街
椰海大道与海垦南路交叉口
椰海大道与海榆中线交叉口
椰海大道与金福路交叉口
椰海大道与长天路交叉口
椰海大道与永万路交叉口
椰海大道万达路人行过街
椰海大道椰塘路人行过街
椰海大道啤酒厂门前人行过街
江东大道新蕾幼儿园人行过街

执法抓拍类型

机动车闯红灯
不按导向行驶
违反禁令标志
违反禁止标线
逆行
机动车违停
不系安全带
接打电话等违法行为